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正案

根据公司拟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修订情况如下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00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,000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,0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,0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其他条款不变，特此修订。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/3/29